证券代码:603887 证券简称:城地股份 公告编号:2018-053

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公司正在进行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已于2018年1月25日停牌,详情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2018年1月26日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2018年2月1日的《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2018年2月8日的《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8年2月15日的《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2018年2月24日的《重大资产重组申请继续停牌公告》、2018年3月1日的《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2018年3月8日的《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2018年3月15日的《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2018年3月22日的《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2018年3月29日的《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2018年4月5日的《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2018年4月16日的《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2018年4月23日的《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2018年4月25日的《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暨公司暂不复牌的公告》、2018年5月2日的《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公司于2018年5月4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8】0439号)(以下简称“问询函”),问询函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5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城地股份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公告》。

公司已组织相关方就问询函提出的问题进行逐条讨论与答复,2018年5月21日,公司已协调各中介机构及相关各方完成问询函的回复,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8年5月22日起复牌。

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3887 证券简称:城地股份 公告编号:2018-054

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之回复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地股份”或“上市公司”)于2018年5月4日收到《关于对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8】0439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的相关要求,上市公司会同本次重组有关各方对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就相关意见的落实情况逐条书面回复如下。

如无特别说明,本回复中所涉及到的简称与《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预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预案”)中“释义”所定义的简称具有相同含义。除特别说明外,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一、关于标的资产的财务状况

问题一:预案披露,标的资产2016年净利润为3,681.53万元,2017年净利润为8,707.05万元,同时,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方承诺标的公司2018年、2019年及2020年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8,000.00万元、24,800.00万元、27,200.00万元。另据披露,报告期内标的资产业务范围从IDC设备的生产销售向产业链下游延伸至IDC系统集成以及IDC运营管理和增值服务,毛利率从2016年的6.78%上升至2017年的9.64%。请公司:(1)按照IDC设备与解决方案业务、IDC系统集成业务、IDC运营管理及增值业务补充披露标的资产在报告期内各细分业务的收入、成本及毛利情况,并分析变动原因;(2)结合报告期内标的资产业务转型的情况,说明标的资产毛利率上升和净利润爆发式增长的原因;(3)结合公司当前的业务模式、主要客户情况和在手订单情况,说明本次交易业绩承诺的可实现性。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答复:

(一)按照IDC设备与解决方案业务、IDC系统集成业务、IDC运营管理及增值业务补充披露标的资产在报告期内各细分业务的收入、成本及毛利情况,并分析变动原因

1、标的公司各业务收入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香江科技IDC设备与解决方案业务、IDC系统集成业务、IDC运营管理及增值服务业务三大板块业务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及主营业务毛利情况(未经审计)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IDC设备及解决方案	68,503.53	44,525.80	23,977.73	35.00%	40,008.37	23,857.02	16,151.34	40.37%
IDC系统集成	12,056.77	9,314.58	2,742.19	22.74%	3,749.75	2,696.62	1,053.12	28.09%
IDC运营管理及增值服务	7,541.22	8,103.18	-561.96	-7.45%	854.17	1,607.39	-753.22	-88.18%
合计	88,101.51	61,943.56	26,157.95	29.69%	44,612.28	28,161.04	16,451.24	36.88%

报告期内,2016年度和2017年度两年的变动情况(未经审计)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度相对2016年度的变动额		
	收入变动	成本变动	毛利变动
IDC设备及解决方案	28,495.16	20,668.78	7,826.38
IDC系统集成	8,307.02	6,617.95	1,689.07
IDC运营管理及增值服务	6,687.05	6,495.79	191.26
合计	43,489.23	33,782.53	9,706.71

项目	2017年度相对2016年度的变动率		
	收入变动	成本变动	毛利变动
IDC设备及解决方案	71.22%	86.62%	48.45%
IDC系统集成	215.04%	245.32%	160.37%
IDC运营管理及增值服务	783.87%	403.94%	-126.82%
合计	98.77%	119.97%	59.01%

香江科技2017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较2016年度增加43,489.23万元,增幅97.48%。其中,IDC设备与解决方案业务销售收入增加28,495.16万元,增幅达71.22%,主要系随着IDC行业的高速发展,国内新建数据中心数量快速增加,标的公司业务凭借完备的IDC设备与解决方案产品线以及深厚的技术积累和长期的客户资源渠道建设,实现了IDC设备销售订单的显著提升,进而带来收入规模的不断扩大。

香江科技2017年度IDC系统集成业务收入较2016年度增加8,307.02万元,增幅达221.54%,主要是由于香江科技于2015年6月收购香江建业后正式进入IDC系统集成业务领域,在2016年度,香江科技的IDC系统集成业务仍处于市场开拓阶段,获取的IDC数据中心系统集成订单相对较少,2017年度随着香江科技在IDC设备与解决方案领域的积累在系统集成业务方面开始体现出协同优势,其系统集成业务的项目订单开始发力增长,导致IDC系统集成业务的收入相比2016年度有所增加。

香江科技2017年度IDC运营管理及增值业务收入相比2016年度增加6,687.05万元,增幅达782.87%,增长的主要原因系香江科技IDC运营管理及增值业务主要集中于上海启斯负责运营的上海联通周浦IDC二期项目,该项目自2016年10月投入试运营,因此在2016年度香江科技的IDC运营管理及增值服务业务产生的收入相对较少。2017年度该项目出租机柜数迅速提升,并在2017年底出租机柜数达到了1,435台,租赁期间长度的增加及出租机柜数量的迅速增长导致IDC运营管理和增值业务收入增长明显。

2、标的公司各业务成本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香江科技2017年度主营业务成本较2016年度增加33,782.53万元,增幅119.96%。其中,IDC设备与解决方案业务的成本增加20,668.78万元,增幅为86.64%,其主营业务成本按照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等构成明细(未经审计)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直接材料	41,096.29	92.30%	21,135.29	88.59%
直接人工	1,168.17	2.62%	1,028.14	4.31%
制造费用	2,261.34	5.08%	1,693.59	7.10%
合计	44,525.80	100.00%	23,857.02	100.00%

其中,直接材料从2016年度的21,135.29万元增长至2017年度的41,096.29万元,增加19,961.00万元,增长幅度为94.44%,主要原因系随着标的公司IDC相关设备生产和销售规模的扩大以及收入的提升,相应原材料成本亦随之增加。同时,IDC相关设备产能的进一步释放亦带了规模效应的进一步显现,单位的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有所下降,故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的增长幅度相对较小。

香江科技2017年度IDC系统集成业务成本相较2016年度增加6,617.95万元,增幅为245.42%,与该板块业务同期收入增长幅度221.54%相比差异较小,主要系随着IDC系统集成业务订单的增加和业务的收入增长,包括设备和材料成本、劳务成本等主营业务成本亦随之增加所致。

香江科技2017年度IDC运营管理及增值服务业务的主营业务成本相较2016年度增加6,495.79万元,增幅为404.12%,主要系香江科技IDC运营管理及增值业务平台上海联通周浦IDC二期项目自2016年10月起投入试运营,2016年度的成本归集期间相对2017年较少,因此2017年度固定资产折旧和房屋租金等主营业务成本的增加幅度相对较大。

3、标的公司各业务毛利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香江科技2017年度主营业务毛利较2016年度增加9,706.71万元,增幅59.00%。其中IDC设备与解决方案业务毛利增长7,826.39万元,IDC系统集成业务毛利增长1,689.07万元,IDC运营管理及增值业务毛利增长191.26万元。上述业务毛利增长的主要原因因为各业务板块收入的增长,变动幅度由各板块业务收入及成本变动决定。

(二)结合报告期内标的资产业务转型的情况,说明标的资产毛利率上升和净利润爆发式增长的原因。

1、标的公司毛利率变动情况

香江科技2017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为29.69%,较2016年度的36.88%下降了7.19个百分点,其中IDC设备及解决方案业务的毛利率下降了5.37个百分点,IDC系统集成业务毛利率下降了5.35个百分点,IDC运营管理及增值服务业务毛利率上升了80.73个百分点。在收入规模不断上升的同时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为香江科技业务范围扩大导致的收入结构变化,以及不同业务自身收入和成本结构的调整。

(1)业务范围的扩大对毛利率的影响

随着标的公司于2015年和2017年将业务范围从原有的IDC相关设备及解决方案业务拓展至IDC系统集成和IDC运营管理及增值服务业务,其业务收入结构在报告期内出现一定变化,其中2017年度IDC系统集成业务发展良好,收入占比达到主营业务收入的13.69%,较上年增加5.28个百分点;IDC运营管理及增值服务业务由于出租机柜数量的大幅增加和相对更长的租赁期间,收入占比达到主营业务收入的8.56%,较上年增加6.65个百分点;而受上述两块业务增长的影响,2017年标的公司IDC设备及解决方案业务的收入虽然亦有大幅增长,但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下降至77.76%,降幅为11.92个百分点。

由于IDC系统集成业务与IDC运营管理及增值服务业务的毛利率较IDC设备与解决方案业务相对略低,因此在上述两个新增业务板块收入规模和占比均有显著提升的情况下标的公司2017年度整体业务毛利率有所下降。

单位:万元

项目	收入结构		按上年收入结构测算		
	2017年	2016年	变动幅度	测算收入	毛利率	毛利
IDC设备及解决方案	77.76%	89.68%	-11.92%	79,009.59	35.00%	27,653.36
IDC系统集成	13.69%	8.41%	5.28%	7,405.11	22.74%	1,683.92
IDC运营管理及增值服务	8.56%	1.91%	6.65%	1,686.84	-7.45%	-125.67
合计	100.00%	100.00%	-	88,101.53	33.16%	29,211.61

若将2017年度标的公司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总额按照2016年度不同业务板块占比及毛利率测算,则2017年度全业务板块收入占比变动将导致标的公司整体毛利率较2016年度下降3.72个百分点。

(2)各业务板块自身毛利率变化的影响

报告期内,香江科技不同业务板块的毛利率及变动情况(未经审计)如下表所示:

项目	毛利率		
	2017年度	2016年度	变动幅度
IDC设备及解决方案	35.00%	40.37%	-5.37%
IDC系统集成	22.74%	28.09%	-5.35%
IDC运营管理及增值服务	-7.45%	-88.18%	80.73%
合计	29.69%	36.88%	-7.19%

其中,IDC设备及解决方案业务2017年度毛利率为35.00%,较2016年度下降了5.37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2017年度香江科技中标中国移动等运营商集中采购项目,对应销售收入大幅增加,客户及销售产品的结构变化导致IDC设备及解决方案业务毛利率出现一定下降。2017年香江科技完成对中国移动的销售收入20,919.74万元,较2016年度收入规模增加了15,197.75万元,增长幅度达265.60%,其中约1.03亿元收入来自于集采订单。但由于中标的分纤箱等产品毛利率相对较低,约为16.36%,因此虽然香江科技2017年度对中国移动等运营商客户的销售收入和利润均有显著增长,但整体毛利率因产品结构变化而出现一定下降。经测算,对中国移动集采订单的增长导致香江科技2017年度IDC设备及解决方案业务的毛利率较2016年下降约4.01个百分点。

香江科技2017年度IDC系统集成业务毛利率为22.74%,较2016年下降了5.35个百分点,主要系香江科技的IDC系统集成业务在2016年尚处于起步阶段,项目数量和收入占比相对较少,同时根据项目的不同,其集成业务订单的内容和相应成本结构差异较大,因此导致2016年和2017年IDC系统集成业务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

香江科技2017年度IDC运营管理及增值服务业务毛利率为-7.45%,毛利率较2016年增加80.73个百分点,主要系香江科技IDC运营管理及增值业务平台上海联通周浦IDC二期项目自2016年10月起投入试运营,2016年度出租机柜数量相对较少、固定成本相对试运营的收入更高,因此2016年度收入不足以覆盖固定成本,导致了亏损。2017年随着出租机柜数量的增加,项目收入有了大幅提升,亏损情况得到有效缓解。根据上海启斯的在手订单及上海联通提供的后续客户意向订单情况,上海联通周浦IDC二期项目的出租机柜数量将在2018年底达到较高水平并在之后年度维持较高的上柜率,因此香江科技未来年度将扭亏为盈,并实现毛利率的提升。

2、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净利润显著增长的原因

单位:万元

项目	收入变动			毛利变动		
	2017年	2016年	变动额	2017年	2016年	变动额
IDC设备及解决方案	68,503.53	40,008.37	28,495.16	23,977.73	16,151.34	7,826.38
IDC系统集成	12,056.77	3,749.75	8,307.02	2,742.19	1,053.12	1,689.07
IDC运营管理及增值服务	7,541.22	854.17	6,687.05	-561.96	-753.22	191.26
合计	88,101.51	44,612.28	43,489.23	26,157.95	16,451.24	9,706.71

香江科技2017年度收入较2016年度收入增长43,489.23万元,增幅达97.48%,其中,IDC设备与解决方案业务的销售收入增加28,495.16万元,IDC系统集成业务的收入较2016年度增加8,307.02万元,IDC运营管理及增值服务业务收入增加6,687.05万元,毛利增长7,826.38万元,IDC系统集成业务毛利增加1,689.07万元;IDC运营管理及增值服务业务收入增加6,687.05万元,毛利增加191.26万元。

(1)IDC行业发展的快速发展情况,香江科技各业务板块历史年度的发展情况以及在手订单、合作意向等情况,香江科技凭借其核心竞争优势将实现各业务板块的快速增长,故本次交易业绩承诺有较强的可实现性。

(四)补充披露

上市公司已在定义预案“第九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七、标的公司业绩增长的原因及业绩承诺可实现性”中对标的公司在报告期内各细分业务的收入、成本及毛利情况和变动原因进行了补充披露;并结合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业务转型的情况,补充说明了标的资产毛利率变动和净利润爆发式增长的原因;同时结合标的公司当前的业务模式、主要客户情况和在手订单情况,补充披露了本次交易业绩承诺的可实现性。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业务增长较快,带动收入、成本和毛利均有增长。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实现了业务范围的拓展并巩固了IDC全产业链服务商的核心竞争优势,在带动净利润大幅增加的情况下因业务板块和客户结构的变动导致毛利率出现一定下降,具有合理性。同时,标的公司在手订单覆盖率较高,结合IDC行业高速发展的背景和标的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其未来业绩承诺的可实现性较高。

问题二:预案披露,标的资产营业总收入由2016年度的4.9亿元增至2017年度的8.9亿元,2017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为3.17亿元,占总资产的18.22%。此外,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由2016年度4,477万元下降至1,049万元,与同年净利润的差异显著增大,请公司补充披露:(1)2016年及2017年前5大客户的名称和销售额、前5大供应商的名称和采购额,以及是否与标的公司存在关联关系;(2)标的资产的信用政策,2017年和2016年余额前5名的应收账款的期末余额及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3)以表格形式列式标的资产2016年、2017年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具体过程。请财务顾问及会计师发表意见。

答复:

(一)2016年及2017年前5大客户的名称和销售额、前5大供应商的名称和采购额,以及是否与标的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报告期内,香江科技前五大客户情况

香江科技2017年度的前五大客户及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客户简称	2017年销售收入(万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是否与标的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	20,919.74	23.43%	否
2	浙江天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天力	12,200.57	13.67%	否
3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华为技术	11,812.30	13.23%	否
4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中国联通	10,306.69	11.55%	否
5	南京香华云计算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香华	8,259.92	9.25%	否
合计			63,499.22	71.13%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且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销售客户已合并计算销售额

香江科技2016年度的前五大客户及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客户简称	2016年销售收入(万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是否与标的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北京德利迅达科技有限公司	德利迅达	18,753.35	38.26%	否
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	5,721.99	11.68%	否
3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电信	4,389.35	8.96%	否
4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华为技术	3,965.73	8.09%	否
5	上海华悦电脑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华悦电脑	3,497.18	7.14%	否
合计			36,327.60	74.13%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且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销售客户已合并计算销售额

报告期内香江科技的前五大客户中,中国移动、中国电信、华为技术主要通过集中采购方式或招投标方式向香江科技采购IDC设备、产品主要包括数据中心机房内的高低压配电柜、智能数据母线、UPS电源输入输出柜、精密配电柜、综合布线系统(光纤槽道、走线架)、户外机柜、光缆交接箱、光缆分纤箱等,浙江天力、南京香华、德利迅达、华悦电脑等IDC建设项目承包方或业主向香江科技及其子公司采购IDC设备或分包机电施工、装修配电等施工项目。

2、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关联关系核查情况及结论

(1)中国移动、华为技术、中国联通、中国电信关联关系核查

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均系国有控股的企业集团,华为技术系国内知名的大型民营企业集团。独立财务顾问和审计师通过查询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上述客户成立时间、股权结构、股东背景等工商登记情况;现场访谈上述客户,了解客户主营业务、经营状况、销售模式、销售金额及内容、结算方式、信用期限、是否与香江科技存在关联关系等情形;访谈香江科技管理层,了解香江科技与上述客户销售情况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经上述核查程序,中国移动、华为技术、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与香江科技均不存在《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规定的关联关系。

(2)德利迅达关联关系核查

1)查询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德利迅达成立时间、股权结构、股东背景等工商登记情况。德利迅达截至2018年3月31日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中卫创新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14.56%
2	中卫智联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14.56%
3	苏州曦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12.03680	12.00%
4	上海日安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52.88548	7.36%
5	北京蓝和恒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33.70270	6.81%
6	广州田粤德利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96.20800	5.71%
7	广州田粤迅达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96.20800	5.71%
8	济南定芳德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71250	2.79%
9	上海鑫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03504	2.74%
10	湖北福诚阁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9.26704	2.60%
11	上海海鹏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1.25000	2.08%
12	吴晓	66.57250	1.94%
13	宁波赛伯乐绿科云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12373	1.93%
14	山东乐赛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企业	62.50000	1.82%
15	宁波厚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1.12500	1.78%
16	济南云睿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50000	1.62%
17	北京大银富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0	1.46%
18	合肥国耀花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05200	1.43%
19	王根九	49.05200	1.43%
20	长沙飞鸿伟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25000	1.26%
21	武汉赛科创新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8.75000	1.13%
22	安徽国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7.50000	1.09%
23	大连欣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1.25000	0.91%
24	河南思创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	0.73%
25	周立芳	25.00000	0.73%
26	镇江雲盛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75000	0.69%
27	深圳市富金云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7.50060	0.51%
28	北京睿盈同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6.05862	0.47%
29	济南云鼎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48522	0.45%
30	宋海涛	12.75243	0.37%
31	世亚财富(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12.50000	0.36%
32	长沙墨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2.50000	0.36%
33	上海鸿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02930	0.23%
34	杭州科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55700	0.22%
35	济南创云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5.52605	0.16%
合计		3433.64001	100.00%

2)访谈德利迅达的副总裁,了解德利迅达通过招标方式确定与香江科技合作的流程;了解德利迅达主营业务、经营状况、销售模式、销售金额及内容、结算方式、信用期限、是否与香江科技存在关联关系等情形。

3)访谈香江科技管理层,了解香江科技对德利迅达销售情况,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经核查,截至本回复签署日,香江科技董事长吴晓持有香江科技客户北京德利迅达科技有限公司1.94%的股权,其持股主要为个人财务投资,不参与北京德利迅达科技有限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对其采购和销售环节亦不存在重大影响。

针对香江科技董事长吴晓所持有的德利迅达1.94%股权,吴晓已出具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放弃目标股权项下参加德利迅达股东大会并进行表决权等股东权利,本人因目标股权在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后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情形的获配股份的表决权亦自动放弃;

2、根据《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案》,德利迅达系上市公司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沙钢股份”)拟收购的标的资产,本人作为德利迅达的股东和沙钢股份的交易对方,暂无法转让目标股权。

基于此,本人承诺:如后续沙钢股份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宜因被中国证监会否决、因沙钢股份的内部决策程序审议通过而终止或出现其他可以转让目标股权的情形的,本人将在该等终止事件发生后的20日内完成目标股权的转让,且保证转让的真实性。

3.除前述持股外,本人未间接或委托他人持有德利迅达的股权;与德利迅达的其他直接和间接股东亦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上述核查程序,德利迅达与香江科技不存在《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规定的关联关系。

(3)南京香华关联关系核查

1)查询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南京香华成立时间、股权结构、股东背景等工商登记情况。截至2018年3月31日南京香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云引擎(北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	62.50%
镇江中航瑞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	37.50%
合计	40,000.00	100.00%

2)访谈南京香华原法定代表人蔡海峰、中航信托负责中航瑞云项目的负责人、云引擎与南京香华的现任法定代表人,了解了南京香华向香江科技采购的业务背景、股权转让的商业背景;了解客户主营业务、经营状况、销售金额及内容、结算方式、信用期限、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等情形。

3)访谈香江科技管理层,了解香江科技对南京香华的销售情况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经上述核查程序,南京香华与香江科技不存在《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规定的关联关系。

(4)浙江天力关联关系核查

1)查询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浙江天力成立时间、股权结构、股东背景等工商登记情况。截至2018年3月31日浙江天力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杨虎麟	13,334.20	35.09%
钱国良	11,240.40	29.58%
杨勇	3,682.20	9.69%
印培荣	2,033.00	5.35%
徐鑫荣	2,033.00	5.35%
杨志江	1,523.80	4.01%
潘永林	1,269.20	3.34%
叶还根	1,022.20	2.69%
沈建红	889.20	2.34%
张勇	889.20	2.34%
湖州市八里店镇资产经营公司	83.60	0.22%
合计	38,000.00	100.00%

2)对浙江天力进行实地走访,通过访谈了解浙江天力的主营业务、经营状况、销售模式、销售金额及内容、结算方式、信用期限,是否与香江科技存在关联关系等情形。

3)访谈香江科技管理层,了解香江科技对浙江天力的销售情况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经上述核查程序,浙江天力与香江科技不存在《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规定的关联关系。

(5)华悦电脑关联关系核查

1)查询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华悦电脑成立时间、股权结构、股东背景等工商登记情况。截至2018年3月31日华悦电脑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吴彦煌	350.00	70.00%
朱美冬	150.00	30.00%
合计	500.00	100.00%

2)对华悦电脑进行实地走访,通过访谈了解华悦电脑的主营业务、经营状况、销售模式、销售金额及内容、结算方式、信用期限,是否与香江科技存在关联关系等情形。

3)访谈香江科技管理层,了解香江科技对华悦电脑的销售情况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经上述核查程序,华悦电脑与香江科技不存在《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规定的关联关系。

(6)深圳市兴星讯电子有限公司关联关系核查

1)查询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深圳市兴星讯电子有限公司成立时间、股权结构、股东背景等工商登记情况。截至2018年3月31日深圳市兴星讯电子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陈兴星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2)访谈深圳市兴星讯电子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兴星,了解了深圳市兴星讯电子有限公司的成立背景、股权转让的商业背景;了解客户主营业务、经营状况、销售金额及内容、结算方式、信用期限、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等情形。

3)访谈香江科技管理层,了解香江科技对深圳市兴星讯电子有限公司的销售情况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经上述核查程序,深圳市兴星讯电子有限公司与香江科技不存在《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规定的关联关系。

(7)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报告期内香江科技对主要客户的销售收入有了明显增长,同时新客户的拓展亦对香江科技收入增长有所贡献。香江科技2017年应收账款相比2016年度有大幅上升,主要由于2017年度销售收入相比2016年度增长显著,同时客户结构的变化亦导致应收账款占比有所增加。此外,香江科技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及供应商与香江科技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因此,香江科技报告期内收入增长和应收账款占比上升较高具有合理性,不存在虚增收入或利用信用政策调节收入的情形。

二、关于标的资产的生产经营

问题二:预案披露,香江科技会资子公司上海启斯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并运营“上海联通周浦IDC二期项目”,且其IDC机房所坐落的房屋是通过租赁所得,请公司补充披露:(1)该项目运营情况,包括但不限于PUE、出柜率、机柜数、宽机事件、可靠性等级等;(2)标的资产坐落于租赁房屋的IDC机房占其所有IDC机房的比例;(3)若后续出现租赁机房需搬迁的情况,是否将影响标的资产经营业务的开展,可能造成多少金额的损失和费用。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答复:

(一)该项目运营情况,包括但不限于PUE、出柜率、机柜数、宽机事件、可靠性等级等

由香江科技全资子公司上海启斯负责运营的上海联通周浦数据中心二期严格按照美国TIA-942及国家GB50174-2008的A级数据中心标准建造,配备高端网络设备和完善的机房物理设施,建筑面积约2.2万平方米,宽带出口为40G,全骨干节点的网络时延小于5ms,符合Tier 3+标准建设要求,设计PUE≤1.6,符合绿色IDC标准。机房定位为政府机构、金融、电子商务、互联网等行业的客户提供安全、可靠、高速的IDC机房服务,并积极实难备份(DR)以及业务可持续性(BCP)服务。目前,周浦数据中心二期机房已吸引腾讯、银联、万国等知名企业入驻,同时成为联通云计算华东区域混合云的核心节点。

1、硬件设施情况

(1)电力系统

机房设计有独立双路35KV不同变电站市电接入,同时配有N+1油机保障和双路UPS引入,保证电力系统持续供电的可用性达到99.995%。

(2)空调系统

机房空调系统为冷冻水型机房冷水系统,采用闭式循环和环网方式,同时使用变频水泵技术,保证环网任意一点故障的情况下不影响机房专用空调的正常运行。同时,末端空调按照N+1进行备份,关键性风机和泵由UPS供电,保证高可靠性。

(3)安防系统

机房的通道配备带锁通道门,机柜配锁,从大门至机柜需通过6重关卡。同时,机房安排有7x24小时视频安保监控,保证整个机房运营的安全性。

(4)消防系统

机房消防系统包括消防控制系统、极早期火灾报警系统、气体灭火系统以及自动喷淋系统等,设立有消防控制室,并实现火灾报警控制联动,保障整个机房设施的防火安全。

(5)网络资源

机房网络的核心层使用集群路由器,直连骨干网核心,并有光缆双路由备份。机房网络的汇聚层使用数据中心交换机,支持高速率转发、低时延、虚拟化等特性。

2、机房运营情况

上海联通周浦数据中心二期机房于2015年7月开工建设,16年5月1-3层完工并投入试运营,16年12月通过验收;17年9月大楼4层建设完工并通过验收,目前拥有机柜总数为3,649台,自试运营开始,机房的主要运营数据如下表所示:

时间	可租机柜数	已租机柜数	出租率	当月PUE值	当月宽机事件数
2016年5月	2,448	60	2.45%	2.74	无
2016年6月	2,448	60	2.45%	2.74	无
2016年7月	2,448	60	2.45%	2.70	无
2016年8月	2,448	95	3.88%	2.50	无
2016年9月	2,448	105	4.29%	1.66	无
2016年10月	2,448	112	4.58%	1.95	无
2016年11月	2,448	484	19.77%	1.78	无
2016年12月	2,448	496	20.26%	1.72	无
2017年1月	2,448	759	31.00%	1.64	无
2017年2月	2,448	789	32.23%	1.62	无
2017年3月	2,448	796	32.52%	1.55	无
2017年4月	2,448	816	33.33%	1.61	无
2017年5月	2,448	823	33.62%	1.63	无
2017年6月	2,448	841	34.35%	1.71	无
2017年7月	3,649	1,112	30.47%	1.80	无
2017年8月	3,649	1,136	31.13%	1.76	无
2017年9月	3,649	1,287	35.27%	1.73	无
2017年10月	3,649	1,295	35.49%	1.71	无
2017年11月	3,649	1,348	36.94%	1.64	无
2017年12月	3,649	1,435	39.33%	1.54	无
2018年1月	3,649	1,437	39.38%	1.54	无
2018年2月	3,649	1,438	39.41%	1.47	无
2018年3月	3,649	1,448	39.68%	1.55	无
2018年4月	3,649	1,579	43.27%	1.53	无

(二)标的资产坐落于租赁房屋的IDC机房占其所有IDC机房的比例

报告期内,香江科技以自有方式持有的IDC机房即为通过全资子公司上海启斯持有的“上海联通周